

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公司

地 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425 巷 6 號 5 樓之 8
電 話：(03)333-2098
傳 真：(03)333-2184
E-mail：t3332098@yahoo.com.tw
公會網址：www.tysc.org.tw
秘書長：張承先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106 年 10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桃保商第 106102601 字號

附件：會務工作報告、臺灣銀行(警衛勤務)相關資料、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 107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對照表。

主 旨：檢送 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，第七屆第十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，請核備！

說 明：依據商業團體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五條規定辦理。

正 本：本會各會員公司。

副 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請核備)、本會 秘書處 (續辦)

理事長 楊萬宗

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第七屆第十一次理監事
暨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理監事聯席會會議
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民國106年10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15:00時。

開會地點：中壢區儷宴會館(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65號)。

出席：楊萬宗、張安民、張世康、謝志隆、王楊生、熊益煒、蔣旭岡、
林巧鳳、陳豪、黃文吉、王立誠、楊思亮、吳國慶、藍台訓、
葉宗鴻、戴德滿。

請假人員：溫國台、游東閔。

缺席：謝光輝。

主席團：理事長 楊萬宗 先生
理事長 吳國慶 先生

記錄：秘書長 張承先

列席：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黃坤宏。
理事 張維鈞、傅懷恩、林芳清、柯政國。

列席來賓：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副局長 李賢祥。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察組警官 任崇儒。

一、主席致詞：特邀請警察局主管機關，針對保全業務檢查及注意事項舉行座談會，另邀請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李賢祥副局長，就各位對於勞動局相關作業方式有需要補充說明之處進行交流。

二、會議議題：

第一案：

提案人：秘書長 張承先

案由：本會106年8月-106年10月重要會務工作報告。

說明：本會106年8月至106年10月會務工作報告詳如【附件一】，請參閱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會務重要工作報告內容已詳細說明，經出席理監事決議通過106年8至10月之重要會務工作報告。
- 二、公會現在發文，除了以書面函文轉知會員公司外，也同步以E-mail郵件及公告於公會網站，請會員公司務必多加予以注意。
- 三、關於保全業種子教官訓練課程方面，以往桃園市保全業種子教官訓練，都是集體合併於新北市辦理，兩年前第一次在桃園市專案辦理，共計有一百六十多位學員參加(包含新竹市保全公會轄下會員公司)。今年如有辦理，預計時間應於年底的11月至12月。
- 四、本會訂於106年11月15日，辦理「勞動法令研習會」，由本會勞務顧問黃仲銘及對於勞動法令專業的沈以軒律師主講，希望會員公司能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五、有關勞動局摺頁的部份，因目前一例一休相關法令尚未明確，待全國標準統一底定後，將請託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印製《保全員勞動權益》摺頁，發送至桃園市五千多個社區、中小企業及工廠，以確保桃園市保全業在符合勞動基準法薪資架構的前提下，合理的提昇服務費。

第二案： 提案人：秘書長 張承先

案由：107 年度年大會日期、地點及相關籌備事宜討論案。

說明：保全公會會員大會社會局核備時間 107 年 2 月 22 日，因適逢農曆春節及本屆理監事任期屆滿，另關係到下屆理監事選舉，擬請提前辦理以為因應。

決議：經出席理監事決議通過，107 年度會員大會訂於 107 年 2 月 8 日(星期四)召開。其他相關的作業細節，將提報專案於下次理監事會議籌備並討論。

第三案： 提案人：常務監事 吳國慶

案由：威翔、國揚等二家保全公司申請入會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06 年 8-10 月份威翔保全、國揚保全等二家保全公司申請入會，經秘書處資格初審符合入會資格，提請理監事會複查。

決議：以上兩家申請入會之保全公司，均依法核准並經出席理監事決議通過，同意入會之申請。

第四案： 提案人：理事長 楊萬宗

案由：警察機關年度檢查及保全業相關作業要點說明座談會相關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警察機關年度保全業檢查及相關作業要點，為本業之重要配合事項。公會特邀約主管機關蒞臨指導，並以座談會方式邀請會員公司共襄盛舉。

決議：

一、有關保全業申請「經營許可」、「變更許可」及「VHF 高頻率無線電台」等辦法，本會已於 8/31 將相關下載網址及辦法，以 E-mail 方式、傳真方式(無 E-mail 會員公司)及公會網站公告會員公司週知。

二、警察機關年度保全業檢查及相關作業要點，將於會後之座談會，由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任崇儒警官蒞臨指導，並與會員公司進行交流座談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： 提案人：理事長 楊萬宗

案由：擬定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 107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因應 107 年勞度動基準法薪資調整，擬定本會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106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參照 106 年度勞動基準法之工資調整幅度 5%，核算金額為\$34,650 元，取整數為\$34,500 元。並參考【106 年度臺灣銀行保全(警衛勤務)決標一覽表】北區第一級\$37,438 元、第二級\$39,153 元……至北區第四級\$35,943 元為報價參考基準。
 - 二、107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依據 106 年度報價參考基準，參照 107 年度勞動基準法之薪資調整幅度 4.72%，核算金額為\$36,128 元，取其整數為\$36,000 元。並參考臺灣銀行保全(警衛勤務)相關資料；北區第一級\$39,849 元、第二級\$41,012 元……至北區第四級\$37,065 元為報價參考基準【詳如附件二、附件三】。
 - 三、上述報價不含 5%營業稅、服裝費、保險費、公假、喪假、病假、婚假等、106 年度一例一休衍生之費用及各公司管銷費用，特此說明並請各會員公司自行參酌訂定報價，以符合市場行情。
- ◎上述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已交本會法律顧問審議。

四、共同議題-兩會理監事共同參與、決議：

第一案：

提案人：理事長 楊萬宗

案由：擬定兩會 107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因應 107 年度勞動基準法薪資調整，擬定兩會自律公約之報價參考基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 107 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係依本會 106 年 10 月 20 日第七屆第十一次理監事會議決議(詳如上文臨時動議案決議內容)。
- 二、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 107 年自度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，係依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 106 年 9 月 15 日第七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之業務報告 A. 桃園市公寓大廈(社區)物業行情調查成果報告。

散 會：下午 18 時 00 分

會務工作報告：

【附件一】

(一)財務報告：

1. 106年8月份至106年10月份(結算至106年10月17日)，總收入\$677,252元-總支出\$655,511元=結餘\$21,741元。截至106年10月份(結算至10/17)累計結餘為\$3,913,313元。
2. 截至106年10月17日為止，共有97家會員公司(約80%)完成自律公約簽署切結書並完成事業費暫收款繳納等行政作業流程。
3. 目前鴻福保全已繳切結書未完成事業費暫收款繳費；尚有24家會員公司未加入本會自律公約條款(未簽署切結書且未繳納暫收款)。

(二)會務報告：

1. 8/10 郵寄 106 年海外會員聯誼自強活動函文及桃園市商業會 106 年度績優理監事、優良商號及績優商場禮貌人員選拔函文。
2. 8/14 函報桃園市警察局「106 年度保全業種子教官訓練」課程調查表，本會共計 40 家會員公司 106 人報名，課程後續作業待警政署指示後續辦。
3. 8/14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中悅帝寶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4. 8/14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鴻築由心大廈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5. 8/15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新都廷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6. 8/16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長春藤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7. 8/17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宜誠花園廣場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8. 8/21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宜誠領袖會館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9. 8/21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尊龍大地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0. 8/22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福利國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1. 8/23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綠光城市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2. 8/23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鴻築新巴黎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3. 8/29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歡喜百年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4. 8/30 轉發警政署修訂保全業申請「經營許可」、「變更許可」及「VHF 高頻率無線電台」等辦法，請會員公司自行參酌利用。相關說明可於警政署網站(<http://www.npa.gov.tw>)首頁/為民服務/申辦事項及電子表單/其他類之「保全、當舖業之申請」項下及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網站(<http://www.cib.gov.tw>)首頁/便民服務/服務項目/保全業申請項下瀏覽相關資訊。
15. 9/06 郵寄 106/9/18 本會與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共同舉辦「107 年度台灣銀行保全警衛勤務共同供應採購招標說明會」報名函文。

16. 9/06 桃園市警察局檢送「勞動基準法週休二日新制施行意見調查表」乙份，本會以電子信箱通知會員公司陳述意見，共有三家會員公司表述意見。
17. 9/11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哈佛學院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8. 9/13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星池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19. 9/14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新墾花園廣場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0. 9/18 上午 10:00，本會與中華民國保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，假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，舉辦「107 年度台灣銀行保全警衛勤務共同供應採購招標說明會」，共有 30 家會員公司 48 人參加。下午 2:00，召開 106 年度海外會員聯誼自強活動說明會。
21. 9/20 郵寄桃園市商業會 106 年度績優理監事、優良商號及商場禮貌人員選報資料。
22. 9/22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有伴生活大廈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3. 10/02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環遊世界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4. 10/06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豐達藝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5. 10/06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大利市滿福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6. 10/06 下午 15:00，聯合會於台北天成大飯店，召開第三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討論「如何規範各保全公司就案場合理投標價」案及「107 年度台銀行保全勤務共同供應契約管銷成本合理報價」案，以維護同業利潤及保全薪資案，本會由理事長楊萬宗代表參加。
27. 10/12 郵寄 106 年度會員會籍資料校正函文及 106/10/20「警察機關年度檢查及保全業相關作業要點說明座談會」報名表。
28. 10/13 E-mail 及上網公告「中悅桂冠社區」保全及物業管理招標公告。
29. 10/18 東京都保全舉辦「106 年度台灣物業管理趨勢論壇」，討論「高齡化社會物業管理服務新趨勢」，本會由張承先秘書長代表參加。
30. 10/19 台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第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本會由楊萬宗理事長代表出席。

(三)下季工作重點：

1. 預定 106/11/15 會同桃園市勞動力援助職業工會辦理「勞動法令研習會」，講師為沈以軒律師及本會勞務顧問黃仲銘主講。
2. 賡續辦理會員公司會籍資料異動清查。
3. 辦理社會福利公益救助(台灣國際兒童村)。
4. 敦請勞動局協助發屆本市社區與工廠保全員權益摺頁，供業主參考。
5. 桃園市保全公會 107 年度會員大會相關事宜之籌備工作。

A 第一級警衛人員每月應領薪資(但不包括延時工資及假日出勤加給之工資)		<u>29,300</u>	<u>28,550</u>
雇主應負擔之費用	a. 勞工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a ₁ +a ₂)	<u>2,294</u>	<u>2,180</u>
	a ₁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10.5%×雇主負擔70%)	2,227	2,117
	a ₂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22%, 雇主全額負擔)	67	63
	b. 健保費(健保月投保金額×4.69%×雇主負擔60%×1.61人)	1,373	1,305
	c. 勞工退休金(月提繳工資×6%)	1,818	1,728
	d.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025%)	8	7
	e. 在職訓練每月4小時(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0.5日; 每日工作以8小時計)	488	476
	f. 國定假日每年12日(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12日÷12個月)	977	952
	g. 特別休假(每年10天; 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10日÷12個月)	814	793
h. 人力調度費用(每月應領薪資×3%)	879	857	
第一級固定費用小計(含5%營業稅) 【(A+a+b+c+d+e+f+g+h)×105%】		<u>39,849</u>	<u>38,690</u>
B 第二級警衛人員每月應領薪資(但不包括延時工資及假日出勤加給之工資)		<u>30,300</u>	<u>29,400</u>
雇主應負擔之費用	a. 勞工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a ₁ +a ₂)	<u>2,294</u>	<u>2,294</u>
	a ₁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10.5%×雇主負擔70%)	2,227	2,227
	a ₂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22%, 雇主全額負擔)	67	67
	b. 健保費(健保月投保金額×4.69%×雇主負擔60%×1.61人)	1,373	1,373
	c. 勞工退休金(月提繳工資×6%)	1,818	1,818
	d.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025%)	8	8
	e. 在職訓練每月4小時(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0.5日; 每日工作以8小時計)	505	490
	f. 國定假日每年12日(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12日÷12個月)	1010	980
	g. 特別休假(每年10天; 每月應領薪資÷30日×10日÷12個月)	842	817
h. 人力調度費用(每月應領薪資×3%)	909	882	

第二級固定費用小計(含 5%營業稅) 【(B+a+b+c+d+e+f+g+h) ×105%】		41,012	39,965
C 第三級警衛人員每月應領薪資(但不包括延時工資及假日出勤加給之工資)		31,800	30,800
雇 主 應 負 擔 之 費 用	a. 勞工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a ₁ +a ₂)	2,407	2,407
	a ₁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10.5%×雇主負擔 70%)	2,337	2,337
	a ₂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22%, 雇主全額負擔)	70	70
	b. 健保費(健保月投保金額×4.69%×雇主負擔 60%×1.61 人)	1,441	1,441
	c. 勞工退休金(月提繳工資×6%)	1,908	1,908
	d.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025%)	8	8
	e. 在職訓練每月 4 小時(每月應領薪資÷30 日×0.5 日; 每日工作以 8 小時計)	530	513
	f. 國定假日每年 12 日(每月應領薪資÷30 日×12 日÷12 個月)	1,060	1,027
	g. 特別休假(每年 10 天; 每月應領薪資÷30 日×10 日÷12 個月)	883	856
h. 人力調度費用(每月應領薪資×3%)	954	924	
第三級固定費用小計(含 5%營業稅) 【(C+a+b+c+d+e+f+g+h) ×105%】		43,041	41,878
D 第四級警衛人員每月應領薪資(但不包括延時工資及假日出勤加給之工資)		28,800	27,900
雇 主 應 負 擔 之 費 用	a. 勞工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a ₁ +a ₂)	2,180	2,180
	a ₁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及就業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10.5%×雇主負擔 70%)	2,117	2,117
	a ₂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22%, 雇主全額負擔)	63	63
	b. 健保費(健保月投保金額×4.69%×雇主負擔 60%×1.61 人)	1,305	1,305
	c. 勞工退休金(月提繳工資×6%)	1,728	1,728
	d. 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(勞保月投保薪資×0.025%)	7	7
	e. 在職訓練每月 4 小時(每月應領薪資÷30 日×0.5 日; 每日工作以 8 小時計)	480	465
f. 特別休假(每年 10 天; 每月應領薪資÷30 日×10 日÷12 個月)	800	775	
第四級固定費用小計(含 5%營業稅) 【(D+a+b+c+d+e+f) ×105%】		37,065	36,078

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

【附件三】

107年度自律公約報價參考基準對照表

	107年 成長%	對照自律公約基準		備註
		106年	107年	
勞動基準法工資	4.72%	\$34,500	\$36,000 (\$34,500× 1.0472=\$36,128)	不含5%營業稅、服裝費、保險費、公假、喪假、病假、婚假等、106年度一例一休衍生之費用及各公司管銷費用
臺灣銀行保全 (警衛勤務)決標一覽 表	6.43%	依北區第一級核算	依北區第一級核算	參考臺灣銀行保全(警衛勤務)相關資料
		\$37,438	\$39,849	
		北區第二級	北區第二級	
		\$39,153	\$41,012	
		北區第三級	北區第三級	
		\$42,410	\$43,041	
		北區第四級	北區第四級	
		\$35,943	\$37,065	

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
第七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民國106年9月15日(星期五)下午16時00分

開會地點：中壢區 龍和餐廳 (中壢區中山東路二段420號 TEL: 456-7700)

出席 席：吳國慶、蔡鋒、楊萬宗、黃坤宏、張欽豐、王揚生、張維鈞、
戴德滿、傅懷恩、溫國台、葉宗鴻、許文中、謝志隆、謝光輝、
張世康、廖承皇、熊益煒、林芳清、柯政國

缺席 席：蔣旭岡

主席團：理事長 吳國慶

理事長 楊萬宗

記錄：秘書長 馮國強

列席 席：榮譽理事長 張安民、范揚淇 先生

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：理事 林巧鳳、理事 王立誠

(一) 會議開始：理監事應到 20 人，實到 19 人，請主席宣佈開會

(二) 主席報告：

(三) 貴賓致詞：

(四) 報告事項：

◎ 財務報告：106 年 8 月收入 371,700 元—支出 120,644=本月盈虧(251,056)元。

上月結轉 4,798,319 元+本月結存(251,056)元=本月累計結餘 5,049,375 元。

(元大銀行 3,931,375 元+未兌現支票 18,000 元+定存 1,100,000 元)

◎ 業務報告：

A、桃園市公寓大廈(社區)物業行情調查成果報告：

為協助會員公司了解物業市場報價行情及趨勢，促進人力資源及公司營運維持穩定，本會於 7 月 5 日發函會員公司提供物業報價區間以為會員公司業管業務企劃參考，本次調查共計 63 家會員公司回復，成果統計如下：

職稱	規格	報價區間(不含營業稅)	備註/說明
總幹事	人/月	45,000~48,000	※個別或特殊案場報價區間並無上限限制。
社區秘書	人/月	36,000~42,000	
清潔員	人/月	32,000~35,000	

B、重點暨專案業務：

1. 7/25參加桃園市政府主辦、內政部營建署指導「桃園市老舊建物結構安全補助暨更新重建獎勵宣導會」。

2. 7/26函發會員公司「桃園市商業會優良商號暨商場禮貌績優從業人員」，報名截止日8月17日。

3. 8/2函發安可物業、勇捷、雲動、百居邑、寶城、汎德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，促請加入本會。

4. 8/11函發會員公司106年度聯誼自強活動通知及辦法，報名截止日8月23日。

5. 8/15物業經理人協會榮譽理事長蘇雅頌，率家幸福物業管理系統研發團隊至會所簡報，吳理事長、保全公會楊理事長及理監事代表參與研討。

6. 8/16隨同理事長、保全公會楊理事長及理監事代表，前往張常務監事(尊翁仙逝)家宅捻香致意。

7. 8/17「桃園市商業會優良商號暨商場禮貌績優從業人員」報名登記截止，受理登記計優良商號8家，商場禮貌績優從業人員7家。

8. 8/23自強活動報名截止，本會與保全公會共同舉辦，總計報名人數40人。

9. 8/26隨同張榮譽理事長、保全公會楊理事長及理監事代表，參加中央軍事院校慶祝九三軍人大會。

10. 9/7會所部分雨漬變色、發霉天花板置換工程完成，總共置換33片。